**未来科技城网络安全防护服务**

**（编号：Y3301100000015475003001）**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浙江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3 -](#_Toc1213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5 -](#_Toc7947)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 20 -](#_Toc5294)

[第四部分 合同样本 - 24 -](#_Toc9844)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26 -](#_Toc6081)

**投标人注意事项**

一、投标人如发现招标文件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条款或是歧视性、排他性等不公正条款或其它违法违规内容时，为保证招标文件的修改留出充足时间，请在2025年6月23日16：00时前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询问或递交质疑书。

二、投标人在制作投标前务必仔细阅读“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中的前附表、评标程序、被拒绝投标、无效投标、废标等条款及有关表格样张。

三、如遇投标截止时间推迟、招标需求变动等，招标代理机构将会发布更正公告（通知），并发放给各潜在投标人。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上级批准，现就未来科技城网络安全防护服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要求并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未来科技城网络安全防护服务（招标编号：Y3301100000015475003001）

二、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三、招标内容：

本项目招标内容为未来科技城网络安全防护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需求”。预算金额10万元。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独立法人资格；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本项目无需报名。投标人的资格仍需接受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六、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网上自行下载，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下载）在以下网站公开发布：余杭小额交易<http://www.yuhang.gov.cn/col/col1229373441/index.html>。

本项目同步在浙江政府采购网（非政府采购）-https://zfcg.czt.zj.gov.cn/ 同步推送。

七、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时间：2025年7月4日09时30分；

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景兴路999号梦想小镇天使村10幢A座2楼开标室。

八、开标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5年7月4日09时30分；

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景兴路999号梦想小镇天使村10幢A座2楼开标室。

九、投标保证金（元）：不采用。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浙江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赵倩倩 联系电话：0571-88607993

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莫鹏强 联系电话：15267124647

地址：杭州市临平区北沙西路18号经纬中耀大厦A座6楼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目** | **内 容** |
|  | 项目名称 | 未来科技城网络安全防护服务 |
|  | 项目编号 | Y3301100000015475003001 |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书递交后60天内有效 |
|  | 投标文件份数 | 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资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要求的，视其投标无效。** |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 投标截止时间与地点 | **时间：2025年7月4日09时30分；**  **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景兴路999号梦想小镇天使村10幢A座2楼开标室。** |
|  | 开标时间与地点 | **时间：2025年7月4日09时30分；**  **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景兴路999号梦想小镇天使村10幢A座2楼开标室。** |
|  | 1）、本项目预算公开，总预算价为10万元。  2）、本项目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的（即投标报价>预算价），其投标视为无效。  3）、**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
|  | 本项目在开评标过程中现场不公布资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综合得分及排名； | |
|  | 本次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按照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印发的《关于规范余杭区政府投资项目中介服务付费限额标准的通知》余财政〔2018〕24号规定的75%收费，不足5000的按5000计取，（专家费按实结算，由甲方支付）。中标单位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中标服务费，缴纳时注明项目名称或招标编号。 | |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之通用条款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

**2、定义**

2.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本项目招标人。

2.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采购单位递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2.3、“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投标委托：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5、投标费用：**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6**、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代理单位澄清。招标代理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7.2、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3、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招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8.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8.2、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8.3、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8.4、投标文件中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招标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招标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

**9、投标文件组成详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之专用条款”中相关条款。**

**10、投标有效期**

10.1、投标书递交后60天内有效。

10.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1、投标文件的编制**

11.1、投标文件标识不清、编写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拆、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采购单位要求进行，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所修改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否则，修改处不予认可。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1.3、投标文件提倡采用A4幅面双面打印，并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2.1、投标人应按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各四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资信、技术文件可合并装订（但须明显区分）。投标文件封面上应注明“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副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字样，同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2.2、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12.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3、投标文件的包装和递交**

13.1、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价文件必须单独密封包装，除报价文件之外其他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

13.2、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注明“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可参考“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3.3、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未通过报名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3.4、未按规定密封或未按规定标记的投标文件，一经发现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3.5、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授权代表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将投标文件送至招标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授权代表未在规定时间到达开标现场或未出具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的，将被拒绝投标。

13.6、投标文件一经拆封均不退回。

**14、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4.1、所有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招标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14.2、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经开标工作人员确认后，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标**

**16、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并签到。

**17、开标程序：**

17.1、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工作人员当众拆封资信技术文件并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视其投标无效，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17.2、资信技术评分结束后，开报价文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各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报价文件，并清点报价文件正、副本数量，若报价文件数量不符合要求的，视其投标无效，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符合要求的报价文件，工作人员进行唱标，唱标内容为报价文件正本中“开标一览表”内容并作记录，由授权代表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授权代表未到场确认或拒绝签字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17.3、开标会结束。

**六、评标**

**18、组建评标委员会**

项目评标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

**19、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0、评标程序**

20.1、本项目评标一般将按以下程序进行：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投标文件技术与资信部分的比较与评审、报价文件的比较与评审、推荐中标投标人和编写评标报告等。

20.2、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0.2.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则无须继续进行符合性检查，并且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20.2.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资信、技术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20.2.3、投标文件初审结论合格的投标人进入评标后续程序。

20.3、投标文件的澄清。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20.4、比较与评审。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技术、价格比较和评审。

20.5、推荐中标候选人。根据评标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

**21、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1.1、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2、当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3、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2.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2.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

**23、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4、无效投标的情形**

24.1、被拒绝的投标文件；

24.2、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24.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参见招标公告之“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4.4、投标文件封面、开标一览表、投标响应函、授权委托书，任意一项未加盖单位公章；

24.5、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响应函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4.6、授权代表与投标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所载内容有异；

24.7、提供虚假证明材料；

24.8、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需求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能确认为有效；

24.9、投标文件中对于招标需求中的实质性内容的响应表述不清，评标委员会不能确认为有效；

24.10、投标文件组成中带“▲”资料提供不全的；

24.11、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要求；

24.12、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或存在备选（替代）投标方案；

24.13、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24.14、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招标预算金额，招标人不能支付；

24.15、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24.16、投标单价及投标总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投标人又不能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4.17、不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或投标文件有招标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4.18、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认为应当作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25、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等条款之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5.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5.2、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25.4、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第一条款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除作为废标外可经批准后继续按原招标方式进行或采取其它招标方式。废标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就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评标内容的保密**

26.1、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漏。

26.2、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单位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违规行为，都将导致其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七、定标**

**27、推荐中标单位**

27.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后，对实质上响应招标要求的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方法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得分、资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投标人签到序号为投标人代表球号，由招标人代表抽取中标候选人。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

27.2、评标结果报经批准，最终确定中标单位。

**28、定标**

28.1、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招标人确认。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3个工作日。

对于未中标单位，将不再另行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28.2、中标公告发布七个工作日后，招标代理单位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29、签订合同**

29.1、招标人与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2、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3、中标单位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报价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规定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招标采购单位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同时，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与下一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

**30、质疑与投诉**

30.1、投标人如认为招标过程存在违法行为，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5天，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单位提出质疑；投标人如认为招标结果的产生过程存在违法行为，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拟中标单位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单位提出质疑。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之专用条款

**32、投标文件组成（加“▲”的资料为必须提供，否则将视为无效标处理）**

**部分格式可参考“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参考格式的由投标人根据相关要求自行编制。**投标文件一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报价文件和技术文件、资信文件**。

**注意：投标文件封面、开标一览表、投标响应函、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单位公章，开标一览表、投标响应函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2.1、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应单独密封，内容应当包含以下内容：

**▲32.1.1、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2.1.2、分项报价表（必须按照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2.1.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投标报价注意事项：**

（1）、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范围内要求所涉及的全部费用，包括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人员工资、交通、住宿、税金、保险、验收及辅助工作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2）、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将拒绝有选择的报价。

**32.2、投标人的技术文件内容应当包含：**

32.2.1、目录；

32.2.2、评分对应表；

**▲32.2.3、招标需求实质性内容响应表（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2.2.4、对应技术分评分细则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根据要求盖章；

32.2.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2.3、投标人的资信文件内容应当包含：**

32.3.1、目录；

32.3.2、评分对应表；

**▲32.3.3、营业执照复印件；**

**▲32.3.4、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2.3.5、投标响应函（必须按照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2.3.6、对应资信分评分细则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根据要求盖章；**

32.3.7、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的话）；

32.3.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3、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3.1、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得分、资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投标人签到序号为投标人代表球号，由招标人代表抽取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资信分)

33.2、评标内容及标准

**33.2.1、价格分（20分）**

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投标价格是否合理，投标价格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投标价格不能为零，否则按废标处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最高限价以下的投标人不足三人时，评标委员会认为缺乏竞争应否决全部投标。

投标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33.2.2、技术、资信分（80分）**

**33.2.2.1、技术分（65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项目理解：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背景和现状分析、相关标准及规范运用、需求分析以及对网络信息现状理解，服务内容分析完整等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分析完整合理的得5分，内容分析较完整合理的得3分，内容分析一般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 5 |
| 2 | 安全保障服务方案：  1）资产梳理服务：投标人能够发现内外网资产存活/更新状态、关联域名、操作系统、端口、服务、中间件、地理位置、漏洞信息、WAF、CDN、指纹、来源、扫描时间等信息。提供详细方案、思路等。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2）安全检测服务：投标人对本项目安全检测的检查内容、检查形式、检查报告模板等进行阐述，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3）应急响应方案：依据招标人的应急响应预案，制定相关的应急演练方案模拟开展演练活动方案，方案合理、全面。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4）漏洞扫描服务：投标人能够发现CMS应用漏洞、运维安全漏洞、弱口令、Web漏洞、基线监控、合规漏洞，能够针对GitHub、Gitee、CSDN代码泄露监测。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5）渗透测试服务：投标人对本项目渗透测试的形式、手段、安全保障措施、测试报告模板等进行阐述，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6）基线核查：投标人对本项目基线检查的检查内容、检查形式、检查报告模板等进行阐述，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7）驻场服务：投标人在重点保障期间，除人员24小时驻场以外，还需部署必要攻击面收敛设备到招标人现场，加强招标人应用访问控制能力。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8）安全培训：培训计划详细完善、培训目标明确，培训保障措施等内容合理、全面。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9）攻击面收敛服务：投标人在服务期内，能够针对各类网站的后台管理程序做攻击面收敛。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 45 |
| 3 | 组织实施方案：投标人需提供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 5 |
| 4 | 售后服务要求：  1）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的可行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提供详细方案、思路。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5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详细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3分，方案满足招标需求，不合理可行性差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2）服务能力：投标人提供的售后维护机构和人员等情况，具有较强的服务能力，拥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以及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能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响应快，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好的得5分，响应较快，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较好的得3分，响应一般，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一般的得1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 10 |

**33.2.2.1、资信分（15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 1 | 类似项目业绩：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指：企事业单位的安全服务、安全重保服务、安全建设服务、安全培训、安全比赛等）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1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合同中不能体现项目内容的则必须提供相应业绩招标人的书面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 1 |
| 2 | 项目经理及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1）项目经理一名，具有硕士（含）以上学历或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每提供1个得2分；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认证证书或项目管理专业人员（PMP）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1分。本项最多得3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缴纳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项目组其他成员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得2分；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1分；  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或项目管理专业人员（PMP）认证证书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1分。本项最多得4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缴纳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7 |
| 3 | 渗透测试服务、驻场服务人员要求：  1）渗透测试人员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每有1名成员得1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每有1名成员得2分；以上总计最多得4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学历证明材料复印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  2)渗透测试人员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和CISP或CISAW或CISA专业证书的，每有1名成员得1分，最多得2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学历证明材料复印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  3）驻场技术人员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和CISP或CISAW或CISA专业证书的，每有1名成员得1分；最多得1分；  **驻场人员不得与渗透测试人员复用。**  **投标文件中提供学历证明材料及相关证书复印件及缴纳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7 |

**37、解释权**

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有矛盾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与浙江国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须提供《招标需求实质性内容响应表》（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如有任意一条未响应或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

**一、项目概况：**

进一步提升未来科技城管委会（以下简称：招标人）网络及信息系统安全保障，拟通过采购网络安全保障服务，加强招标人网络和信息安全风险管控水平，提升网络安全主动防御能力，确保招标人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二、**服务需求：**

|  |  |  |
| --- | --- | --- |
| **服务** | **服务内容** | **周期** |
| 资产梳理服务 | 通过资产风险管理平台梳理管委会当前资产的IP（IP详情、数量）、端口信息（开放的端口及数量）、网络状态、主机应用、各类指纹信息（操作系统、开发语言、Web应用平台/框架及第三方软件等）等资产详情，协助管委会进行网络资产确认及分类。  交付物：《资产梳理报告》一份+管委会在用电脑清单完善和对照交付资料。（甲方提供电脑资产清单基础材料） | 1次/年，一年服务有效期 |
| 漏洞扫描服务 | 1. 包含对企业内部网络、主机、系统、中间件、应用等进行专业漏洞扫描； 2. 针对扫描的的结果形成专业的漏洞扫描报告； 3. 对扫出来的安全漏洞进行归类，并提出简单修复建议。   交付物：《漏洞扫描报告》若干 | 一年2次 |
| 渗透测试服务 | 网络渗透检测主要采用黑客常规技术对用户核心业务系统的安全性进行模拟测试,发现目标系统存在的安全弱点、技术缺陷或安全漏洞等脆弱性，对其并进行深入的验证分析。渗透性测试过程是一种循序渐进的、可控的检验客户网络系统安全的评估方法。渗透测试的目标在于指出客户的安全缺口，并通过实际的渗透把潜在网络攻击的潜在威胁变成实际的后果，可让客户直观的获得当前网络系统的安全状况，为客户优先增强网络安全提供参考依据。  交付物：《渗透测试报告》两份 | 2次/年，未来科技城管委会内网 |
| 安全监测服务 | 基础信息探测、★漏洞全时监测、可用性监测、篡改监测、外链及暗链监测、敏感词监测、★专项检查、专业风险监测报告、专业修复建议、风险通报预警、账号分权管理、威胁情报自动推送、平台升级管理。  分析平台监测数据，定期出具管委会资产安全分析报告并发送到对应负责人邮箱。  交付物：《安全监测报告》若干 | 一年服务有效期，6次（每两个月一次或重要节点前出具） |
| 安全加固及督促整改服务 | 针对平台发现的安全问题和风险，提供相应的安全加固和整改建议，根据安全优先级协助管委会进行漏洞修复，积极督促各单位的整改工作；  交付物：及时通过线下和线上钉钉、邮件、微信等方式敦促各单位修复 | 一年服务有效期 |
| 基线核查 | 基准安全标准将形成针对不同系统的详细检查列表和操作指南，为标准化的技术安全操作提供框架和标准。对相关设备、系统运行性能进行安全巡检，协助运维人员对相关安全设备进行更新，确保各个安全设备使用最新的病毒库、特征库。  交付物：《安全巡检报告》4份 | 每年2次，一年服务有效期 |
| 应急响应 | 1. 对出问题的业务进行分析，发现攻击者的攻击手法； 2. 对系统基础配置进行检查，发现攻击者改动的数据或应用； 3. 针对漏洞进行修复，防止攻击者再次发起攻击； 4. 最后对业务进行恢复，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5. 提供7X24小时电话热线、远程技术支持。   交付物：《应急响应报告》若干、应急响应机制文件+方案1份 | 按需，一年服务有效期 |
| 安全培训 | 安全培训内容包括法律法规、安全意识培训、网络安全隐患，通过安全培训，能够提升单位人员的安全意识、安全技能等，提高单位网络安全建设、运维水平。  交付物：《安全培训课件》若干、培训2次 | 1次/年，一次2个课时 |
| 攻击面收敛服务 | 支持提供web攻击面收敛产品服务，支持管理后台攻击面收敛 | 一年 |
| 重保服务 | 服务期间内提供 5\*8小时现场值守服务以及7\*24小时远程值守服务，通过开展安全事件监控及异常访问行为的识别与发现，对安全事件进行准确定位、研判控制、分析及处置，快速控制影响、减少损失，确保重大活动期间系统安全稳定的运行。  交付物：《重保期安全值守日报》若干  《重保期值守总结报告》若干 | 安全专家现场值守  可根据需要在此期间提供互联网攻击面收敛防护重保设备使用（10天 可按照甲方需要分多次执行） |

注：在服务期内根据招标人要求时间提供相应服务及成果。

1. **人员要求：**

（1）对未来科技城网络安全防护服务的网络安全防护服务，人员投入不少于3人，重保服务人天投入不少于10人天。

（2）服务人员素质要求：队伍管理的各级管理人员，应具有较高的管理能力、应变能力、组织能力、年轻化、专业化，并具有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政治上合格，素质上过硬，无任何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

（3）渗透测试服务人员：必须具有2年以上渗透测试项目实施经验，具备挖掘WEB漏洞能力（例如XSS、SQL注入、文件上传等漏洞）。

（4）驻场服务人员：现场值守，现场值守专家须是乙方所在网络安全公司专职技术人员，有丰富的红蓝对抗的护网实战经验。

●四**、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五**、货款支付：**

1、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凭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合同价的50%。

2、服务期限满并经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凭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合同价的50%。

3、在合同期内招标人根据中标人提供的服务，若招标人因与中标人合作内容而被余杭区及上级部门检查扣分、通报情况的；现场值守网络安全值守期间，未及时阻止网络攻击的，给招标人造成影响、损失或被有关单位通报情况的；具体如下：

1）受到国家级问题通报的，出现1次，每次扣除合同总价的10%。

2）受到省级问题通报的，出现1次，每次扣除合同总价的5%。

3）受到市级问题通报的，出现1次，每次扣除合同总价的3%。

4）受到区级问题通报的，出现1次，每次扣除合同总价的1%。

每次通报后，中标人需及时解决并递交书面整改报告，总计扣除不超过合同总价的20%。

**第四部分 合同样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或者成交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服务内容： ；

1.2.2 服务标准： ；

1.2.3 技术保障：　　　　　　　　　 　 ；

1.2.4 服务人员组成：　　 　 ；

1.2.5合同 （是/否）涉及货物。若涉及货物的，则：

1.2.5.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 ；

1.2.5.2 货物数量： ；

1.2.5.3 货物质量：　　　　　　　　　 　 ；

**1.3 价款**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 条款规定的计价方式计价。

1.3.1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3.2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含税）标准为： 。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 ***合同专用条款*** 。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额￥ 元（大写： 元人民币）。

## 1.3.3其他计价方式： 。

**1.4履约保证金**

乙方 （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

1.4.2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4.3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1.5预付款**

甲方 （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2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3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6资金支付**

1.6.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专用条款***；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合同专用条款***；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7.4若服务涉及货物的，则货物的：

1.7.4.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4.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4.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3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可根据情况修改）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5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7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7.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3.2 |  |
| 1.4.2 |  |
| 1.5.1 |  |
| 1.5.2 |  |
| 1.5.3 |  |
| 1.6.2 |  |
| 1.7.1 |  |
| 1.7.2 |  |
| 1.7.3 |  |
| 1.7.4.1 |  |
| 1.7.4.2 |  |
| 1.7.4.3 |  |
| 1.8.7 |  |
| 1.9.1 |  |
| 1.9.2 |  |
| 2.3.2 |  |
| 2.5 |  |
| 2.11.3 |  |
| 2.11.4 |  |
| 2.15.1 |  |
| 2.15.3 |  |
| 2.19 |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 | **总报价大写： 元**  **总报价小写：￥ 元** |

备注：大写总价与小写总价不一致，以大写总价为准**。**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 月 日

**二、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税收及其他费用** | | | |  |
| **合计：** | **大写：** | | | | |
| **小写：** | | | | |

备注：

1、投标报价应包括有关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技术方案编写、软件开发、数据建库、安装调试和验收费、系统集成费、质保期运行维护、技术支持、测试费、培训费、售后服务和税金等须由投标单位支付的所有费用。

2、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清单一一对应填写一份“分项报价表”。此表在不改变格式内容时，可自行制作。

3、分项报价表中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应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报价为准。

4、“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有重大缺项的将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 月 日

**三、评分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页码** |
| **一** | **技术分** |  |  |
| 1 |  |  | 详见技术文件第几页 |
| 2 |  |  | …… |
| …… |  |  |  |
| **二** | **资信分** |  |  |
|  |  |  | 详见资信文件第几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评分响应表主要用于作为专家评分的一个参考及查阅依据。

**四、招标需求实质性内容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条款**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承诺或说明** | **满足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实质性条款”详见“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中带“●”条款，本表中所列条款仅供参考；

2、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承诺或说明、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满足情况”栏注明“满足”或“不满足”；

3、本项目“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中所有带“●”条款，投标人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有任意一条未响应或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五、投标响应函**

**：**

(投标人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 项目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资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以及其他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合格递交之日起 **60 日**。

3、如我方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不被退还。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配合招标人进行评标、验收等与本次采购相关工作。

7、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并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8、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通知（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9、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招标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联系人：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身份证号：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项目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特此告知。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授权委托日期：20 年 月 日

**七、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供参考）**

**1、资信文件/技术文件包装封面**

**投标文件（资信文件/技术文件）**

**(开标时启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2、报价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报价文件**

**(唱标时启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八、投标文件封面（格式供参考）**

**1、资信/技术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资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